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
(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本区有关民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社会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支出型贫困家庭生活救助、临时救助、社区综合帮扶和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三）负责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工作。指导监督具体项目实施，指导核对工作机构建设。研究分析居民经济状况。

（四）负责社会福利工作。指导各类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和服务管理。负责孤儿救助和养育工作，指导孤弃儿童保障和成年孤儿回归社会安置工作。牵头推进困境儿童保障和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协同推进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

（五）负责养老服务工作。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负责机构养老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监督管理，指导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管理，负责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六）负责残疾人权益保障工作。负责实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负责城乡重度残疾人纳入基本医疗保障的复核工作，按照有关分工，做好残疾人集中就业工作。

（七）负责慈善管理工作。负责慈善组织登记（认定）管理

工作。负责慈善活动的监督检查，依法管理慈善募捐活动。负责慈善行业组织的指导。推进慈善信息公开和共享以及慈善表彰等。负责指导慈善物资的募集、管理、发放等工作。

（八）负责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建设工作。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基层群众自治建设，指导居（村）民委员会选举。牵头推进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配合相关部门推进街道、镇、莘庄工业区社区层面共治工作。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区服务政策，牵头推进社区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牵头推进基本管理单元有关工作。

（九）负责职业社会工作者相关工作和志愿服务行政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职业社会工作者及其专业组织培育发展和管理服务工作，推进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协调各领域开展专业社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动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负责行政区划和政区地名工作。负责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界线变更以及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负责行政区划界线管理，负责政区名称的审核报批。负责居（村）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规模调整、更名和命名等审核报批。

（十一）负责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管理工作。办理居民的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推进婚俗改革。

（十二）负责殡葬管理工作。推进殡葬改革和殡葬行业标准化建设，负责殡葬服务单位的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培育发展工作。负责社会组织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为社会组织提供指导和服务，推动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和信用体系建设，协助开展社会组织党组织建设工作。负责社会组织管理的综合协调。指导开展群众活动团队备案。

（十四）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指导本区福利彩票销售网络建设和销售网点设置申报。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者的代销行为和彩票开奖活动，负责福利彩票公益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

（十五）负责民政领域相关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工作，依法组织查处涉及违反民政法律、法规和条例的行为。健全落实民政行业安全生产责任制，指导协调、监督管理民政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六）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设9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制科）、党群科、资金核算科、社会救助和慈善科、养老服务科、社会福利科、社会事务科、社会组织管理科。

第二部分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271.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9.3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205.0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59.3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48.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9.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899.25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346.35	本年支出合计	54,285.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2.68	年末结转和结余	333.22
总计	54,619.03	总计	54,619.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4,346.35	52,141.29					2,205.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28.94	51,049.40					279.5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601.27	3,586.27					15.00
2080201	行政运行	953.37	953.37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9	10.0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61.90	261.9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5.00						1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60.91	2,36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16	229.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33	125.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59	66.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4	37.24					
20810	社会福利	42,400.51	42,400.51					
2081001	儿童福利	417.01	417.01					

2081002	老年福利	41,983.50	41,983.5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346.12	4,346.1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346.12	4,346.1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51.88	487.34					264.5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51.88	487.34					264.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5.64	43.42					1,812.22
21004	公共卫生	1,812.22						1,812.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812.22						1,812.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42	43.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83	26.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59	16.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12	179.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12	179.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8	78.0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04	101.04					
229	其他支出	982.65	869.35					113.3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82.65	869.35					113.3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99.35	869.35					3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3.30						83.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4,285.81	1,399.14	52,886.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59.37	1,184.17	50,175.2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631.69	955.00	2,676.69			
2080201	行政运行	955.00	955.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9		10.0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61.90		261.9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00		9.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95.70		2,395.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17	229.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33	125.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60	66.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4	37.24				
20810	社会福利	42,400.51		42,400.51			
2081001	儿童福利	417.01		417.01			
2081002	老年福利	41,983.50		41,983.5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346.12		4,346.1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346.12		4,346.1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51.88		751.8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51.88		751.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8.07	35.85	1,812.22			
21004	公共卫生	1,812.22		1,812.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812.22		1,812.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5	35.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83	26.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2	9.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12	179.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12	179.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8	78.0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04	101.04				
229	其他支出	899.25		899.2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99.25		899.2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99.25		899.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271.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69.3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45.83	51,045.8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85	35.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9.12	179.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869.35		869.35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141.29	本年支出合计	52,130.15	51,260.80	869.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5.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6.25	96.2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5.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2,226.40	总计	52,226.40	51,357.05	869.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45.83	1,184.17	49,861.6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582.69	955.00	2,627.69
2080201	行政运行	955.00	955.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9		10.0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61.90		261.9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55.70		2,355.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17	229.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33	125.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60	66.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4	37.24	
20810	社会福利	42,400.51		42,400.51
2081001	儿童福利	417.01		417.01
2081002	老年福利	41,983.50		41,983.5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346.12		4,346.1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346.12		4,346.1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87.34		487.3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87.34		487.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5	35.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5	35.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83	26.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2	9.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12	179.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12	179.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8	78.0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04	101.04	
合计		51,260.80	1,399.14	49,861.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1.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65
30101	基本工资	111.69	30201	办公费	7.96
30102	津贴补贴	288.04	30202	印刷费	0.68
30103	奖金	227.33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59	30206	电费	10.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24	30207	邮电费	5.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8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78.2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7	30211	差旅费	1.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02	30214	租赁费	185.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4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25.49	30216	培训费	0.32
30302	退休费	99.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3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43
30309	奖励金	0.13	30229	福利费	28.3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
			310	资本性支出	2.5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26.97	公用经费合计		372.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2.90	0.40									2.90	0.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69.35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9	其他支出		869.35	869.35		869.3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69.35	869.35		869.3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69.35	869.35		869.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54619.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1652.41 万元，增长 3.12%。主要原因：老年综合津贴项目和政府投资计划项目（区困难重度残疾人养护机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54346.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141.29 万元，占 95.94%；其他收入 2205.06 万元，占 4.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4285.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99.14 万元，占 2.58%；项目支出 52886.67 万元，占 97.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52226.4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31.66 万元，增长 0.06%。主要原因：老年综合津贴项目和政府投资计划项目（区困难重度残疾人养护机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260.8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43%。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0.24 万元，增长 0.20%。主要原因：老年综合津贴项目和政府投资计划项目（区困难重度残疾人养护机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260.8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45.83 万元，占 99.58%；卫生健康支出 35.85 万元，占 0.07%；住房保障支出 179.12 万元，占 0.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1859.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260.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年中调减预算，以及闵行区困难重度残疾人养护机构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当年未使用调减预算后排入下年预算。其中：

1、教育支出-进修及培训-培训支出。主要用于：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管理、老龄业务经费。年初预算为 2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机构改革，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管理职能转至区社工部，相关项目经费调减。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行政运行。主要用

于：人员和公用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4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人员变动以及工资调标。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主要用于：党建经费、法律顾问费以及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年初预算为 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社会组织管理。主要用于：社会组织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发展和扶持社会组织发展等项目。年初预算为 319.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9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被培育发展公益组织初创期扶持经费、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奖励费未使用。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主要用于：政府购买辅助服务、政府购买服务、闵行区民政局数惠民生项目（一期）、政府投资计划项目、区疫情防控使用隔离场所费用专项审计经费等。年初预算为 2357.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5.7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府雇员福利费未使用完结转至下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机关离休人员补贴、离休人员护工费、护理费、电话费等。年初预算为 12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3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

离休人员补贴调标，年中调增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主要用于：公务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年初预算为 6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职工人数变动，缴费支出变动。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主要用于：公务员职业年金缴费。年初预算为 33.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职工人数变动，缴费支出变动。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儿童福利。主要用于：儿童福利和市下达成年孤儿回归社会安置补助。年初预算为 5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7.0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未成年人保护专项业务职能转出，调减相关经费预算。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费和成年孤儿回归社会安置补助年中调减预算。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老年福利。主要用于：老年综合津贴制度实施、政府购买助老惠老服务和市下达老年综合津贴专项补助。年初预算为 4198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983.5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残疾人事业-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主要用于：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闵行区困难重度残疾人养护机构设施设备采购。年初预算为

4945.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46.1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年中调减预算，闵行区困难重度残疾人养护机构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当年未使用调减预算后排入下年预算。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生活救助-其他城市生活救助。主要用于：其他城市社会救济、节日补助、一次性生活补助（区级）和一次性生活补助（市级）。年初预算为 26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3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次性生活补助资金年中下达，未安排年初预算。

13、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主要用于：公务员职工医疗保险费缴费。年初预算为 28.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职工人数变动，缴费支出变动。

14、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年初预算为 16.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医疗统筹部分未使用，结转下年。

15、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主要用于：公务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年初预算为 78.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0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职工人数变动，缴费支出变动。

16、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主要用于：公

务员购房补贴。年初预算为 102.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0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职工人数变动，缴费支出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99.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26.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公用经费 372.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7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79%。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实际公务接待任务减少，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3 年度减少 0.32 万元，下降 44.4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 2023 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3 年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32 万元，减少 44.44%。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实际公务接待任务减少，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0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量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2024 年，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40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0 万（含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用餐费，公务接待 3 批次、31 人次，其中：接待外宾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9.35 万元，支出收入 869.35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其他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主要用于：无业贫困精神病人医疗救助、市民帮扶资金筹集、市级公益性服务招标项目、市下达社区公益服务招投标经费等项目。年初预算为 1056.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9.3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下达社区公益服务招投标经费调减预算以及部分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如下：结合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际，制定出台《闵行区民政局（本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由资金核算科牵头，各业务部门配合，促进绩效与预算管理一体化。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编报绩效目标的2024年度项目40个，涉及预算金额25555.42万元；绩效跟踪评价的2024年度项目40个，涉及预算金额25605.61万元；绩效自评的2024年度项目36个，涉及预算金额24978.04万元，平均得分96.07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35个；绩效评级为“良”的项目0个；绩效评级为“合格”的项目0个；绩效评级为“不合格”的项目1个。绩效自评中共发

现问题1个，已经完成整改的1个，正在整改的0个。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2.17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64.74 万元，增长 21.06%。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物业管理费由项目经费转入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946.7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425.50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0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521.2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市民政局下拨专项补助收入等。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

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